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发生。
- 2、本次会议中的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二、会议通知情况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已在2023年3月31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

三、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召开时间：2023年4月21日下午14:30；
-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伟先生；
- 4、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相府路799号杭氧股份临安制造基地综合楼A楼会议室；
-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1日上午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3年4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09,241,199股，占公司总股本984,544,043股的61.8805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27,084,575股，占公司总股本984,544,043股的53.53591%；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2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82,156,624股，占公司总股本984,544,043股的8.34464%。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3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83,826,714股，占公司总股本984,544,043股的8.5142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05,4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6%。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05,4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6%。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05,4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791,0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7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59%。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41,0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826,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

由于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4,486,61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826,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6、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8,831,42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274%；反对 409,6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724%；弃权 10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416,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117%；反对 409,67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8871%；弃权 1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05,4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791,0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7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59%。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05,4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791,0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7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59%。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41,0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826,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05,4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791,0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7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35,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59%。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30,0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18%；反对 1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1%；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815,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6%；反对 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12%；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提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3,428,14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48031%；反对 19,555,44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0980%；弃权 26,257,60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098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38,013,6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34791%；反对 19,555,44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2842%；弃权 26,257,60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32367%。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提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241,09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3,826,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0%；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2%。

董吉琴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 2022 年度述职，述职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已进行披露，供投资者查询。

七、见证律师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八、备查文件

-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